

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17 日

苗栗縣大湖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8 次臨時會議事錄

苗栗縣大湖鄉民代表會 製

苗栗縣大湖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8 次臨時會議事錄

目 錄

苗栗縣大湖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8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.....	2
會議概況.....	3
壹、預備會議：	3
貳、大會	4
第一次會：	4
第二次會：	5
附錄.....	10
一、代表出缺席一覽表.....	10
二、提案分類統計表.....	11

苗栗縣大湖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8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

月日	星期	會次	開會時間及會議事項		備註
			上午十時至十二時	下午二時至五時	
7 月 15 日	三		代表報到 預備會議		
7 月 16 日	四	一	下村勘查經建	下村勘查經建	
7 月 17 日	五	二	討論提案	討論提案 臨時動議 閉 會	

苗栗縣大湖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8 次臨時會議事錄

會議概況

壹、預備會議：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15 日上午 10 時

二、地點：本會議事堂

三、出席：主席謝見德、副主席詹招坤、代表黃惠琴、代表陳永豪、代表
葉榕德、代表涂德滄、代表林文宏、代表謝慶德、代表李文明、
代表陳柏齡、代表范鼎房

四、列席：本會秘書林育文

五、主席：謝見德 紀錄：陳淳凱

六、會議事項：

報告事項：

組員陳淳凱：本會代表 11 人，現在出席 11 人，已達開會法定人數，
請主席宣佈開會。

討論事項：

案由：本會第 21 屆第 8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，請審議。

議決：無異議通過。

案由：本次會下村勘查地點，請討論？

議決：1. 南湖村。2. 靜湖村。3. 富興村。4. 栗林村。

七、散會：中午十二時。

貳、大會

第一次會：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16 日上午 10 時

二、地點：本會議事堂

三、出席：主席謝見德、副主席詹招坤、代表黃惠琴、代表陳永豪、

代表葉榕德、代表涂德滄、代表林文宏、代表謝慶德、

代表李文明、代表陳柏齡、代表范鼎房

四、列席：鄉長胡娘妹、秘書古石明、民政課長黃旭志、財政暨行政課長

鍾彥良、建設課長陳至瑋、農業暨觀光課長黃旭志(代)、社會

福利課長吳進元、人事主任黃美惠、主計主任黃美惠、政風主

任劉佩芬、市場管理員詹煌杜、清潔隊長邱炤樟、圖書館管理

員胡國樑、幼兒園長彭美蓉、本會秘書林育文

五、主席：謝見德

紀錄：林育文

六、會議事項：

報告事項：

秘書林育文：本會代表 11 人，現在出席 11 人，已達開會法定人數，請

主席宣佈開會。

主席報告：今天下村勘查經建地點為：

1. 南湖村。2. 靜湖村。3. 富興村。4. 栗林村。

七、散會：中午十二時。

第二次會：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17 日上午 10 時

二、地點：本會議事堂

三、出席：主席謝見德、副主席詹招坤、代表黃惠琴、代表陳永豪、
代表葉榕德、代表涂德滄、代表林文宏、代表謝慶德、
代表李文明、代表陳柏齡、代表范鼎房

四、列席：鄉長胡娘妹、秘書古石明、民政課長黃旭志、財政暨行政課長
鍾彥良、建設課長陳至瑋、農業暨觀光課長黃旭志(代)、社會
福利課長吳進元、人事主任黃美惠、主計主任黃美惠、政風主
任劉佩芬、市場管理員詹煌杜、清潔隊長邱炤樟、圖書館管理
員胡國樑、幼兒園長彭美蓉、本會秘書林育文

五、主席：謝見德 紀錄：陳淳凱

六、會議事項：

報告事項：

秘書林育文：本會代表 11 人，現在出席 11 人，已達開會法定人數，請
主席宣佈開會。

主席報告：今天議程為討論提案。

討論提案：

鄉長提案

鄉長提案第 1 號 類別：圖書館管理 提案人：鄉長胡娘妹

案 由：為辦理「109 年大湖鄉客庄慶團圓系列活動」，所需經費新
台幣壹佰伍拾萬元整，惠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辦理 109
年度追加減預算時轉正，以利活動執行。

說明：

1. 活動訂於本(109)年10月1日(四)下午假大湖鄉廣停二廣場舉行。

2. 檢附活動計畫書1份。

辦法：如蒙貴會同意墊付，於本(109)年度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時辦理轉正。

議決：擱置。

鄉長提案第2號 類別：幼兒園管理 提案人：鄉長胡娘妹

案由：為辦理本所「109年度補助辦理公私立幼兒園汰換暨新購幼童專用車計畫」，懇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新台幣1,818,000元整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苗栗縣政府109年7月15日府教學前字第1090140572號函辦理。

2. 依幼兒園幼童專用車輛與其駕駛人及隨車人員督導管理辦法第4條規定，「幼兒園幼童專用車之車齡不得逾出廠十年。」本所2輛幼童專用車100年1月及2月領牌，須於明(110)年1月及2月前完成汰換。

3. 本案購車經費1,700,000元，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680,000元整，本所須自籌1,020,000元，另牌照稅、燃料費、油料及養護費約需118,000元，合計1,818,000元提請貴會墊付。

4. 因本(109)年度未編列是項經費，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辦

理追加減預算時再予以轉正。

辦法：如蒙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本年度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時辦理轉正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代表提案

代表提案第1號 類別：建設 提案人：代表謝慶德

附署人：副主席詹招坤、代表李文明

案由：本鄉南湖村南湖二橋連接路面接縫處，經年使用已有凹陷情形，遇雨即積水影響行車安全，建請轉相關單位改善案。

說明：該路段處台三線上，由於目前正值雨季，請鄉公所轉請相關單位儘速處理。

辦法：議決通過後，請鄉公所採納辦理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代表提案第2號 類別：建設 提案人：代表黃惠琴

附署人：代表葉榕德、代表涂德滄

案由：本鄉靜湖村下街3-2號宅前叉路高度落差大，建請改善案。

說明：該分叉路路面落差太大，易造成行車意外，請鄉公所於該處設置路面交通防撞桿，保障用路人安全。

辦法：議決通過後，請鄉公所採納辦理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代表提案第3號 類別：建設 提案人：代表黃惠琴

附署人：代表葉榕德、代表涂德滄

案由：本鄉富興村酒莊前斑馬線重劃建請改進案。

說明：本案酒莊前斑馬線原設於行車道中間，於日前重劃，建議將該新劃斑馬線增加綠底使其效果更加醒目，以保障使用人之安全，請鄉公所轉相關單位採納辦理。

辦法：議決通過後，請鄉公所採納辦理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代表提案第4號 類別：建設 提案人：代表黃惠琴

附署人：代表葉榕德、代表涂德滄

案由：大湖富興村大湖酒莊後方排水溝建請加蓋案。

說明：本案酒莊後方加油站聯絡道於八寮灣1-35號宅旁水溝，其寬度約50公分，會車有發生意外之虞，請鄉公所予以增設水溝蓋，以維用路人車之安全。

辦法：議決通過後，請鄉公所採納辦理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代表提案第5號 類別：建設 提案人：代表范鼎房

附署人：副主席詹招坤、代表陳柏齡

案由：本鄉栗林村16鄰苗54線600公尺處下坡路段連續彎路前，建請設置警告標誌案。

說明：本案為下坡路段且連續彎路，往來車輛頻繁，容易發生車禍，建請於該路段前設置警告標誌，以維用路人車之安全。

辦法：議決通過後，請鄉公所採納辦理。

議 決：照案通過。

七、 閉會：中午十二時三十分。

附錄

一、代表出缺席一覽表

席次	姓名	開會日期(109 年)		
		7 月 15 日	7 月 16 日	7 月 17 日
1	謝見德	○	○	○
2	詹招坤	○	○	○
3	黃惠琴	○	○	○
4	陳永豪	○	○	○
5	葉榕德	○	○	○
6	涂德滄	○	○	○
7	林文宏	○	○	○
8	謝慶德	○	○	○
9	李文明	○	○	○
10	陳柏齡	○	○	○
11	范鼎房	○	○	○

註：出席：○

請假：◎

缺席：＊

二、提案分類統計表

區 分 類別	案別 鄉長提案		代表提案		臨時動議		合計	
	提案	通過	提案	通過	提案	通過	提案	通過
圖書館管理	1	0	0	0	0	0	1	0
幼兒園管理	1	1	0	0	0	0	1	1
建設	0	0	5	5	0	0	5	5
	0	0	0	0	0	0	0	0
總計	2	1	5	5	0	0	7	6
審查結果	通過6件 全數刪除 0 件 擱置 1 件 撤回 0 件							

苗栗縣大湖鄉民代表會 主席 謝見德

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17 日